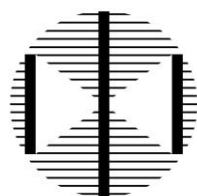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KP

CHINA-HONGKONG PHOTO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3)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有關內幕消息之規定而作出。

根據初步審閱本集團目前可得的資訊，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顯示本集團於該年度將會繼續錄得綜合虧損。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初步審閱本集團目前可取得的資訊，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顯示本集團於該年度將會繼續錄得綜合虧損。主要原因如下：

- (i) 過去一年總體經濟下降，不單削弱了消費者的購買意欲，亦對本地零售市場有著重大衝擊，本集團的收益及毛利因此而持續下跌；及
- (ii) 「AV Life 生活影音」、「Life Electric 生活電器」及「Life Digital 生活數碼」商譽及商標減值。

儘管如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整體財務及營運狀況仍然穩固。

本公告所載資訊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之初步審閱，並非基於本公司核數師已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此外，本公告所載資訊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確認。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或會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仔細參閱本集團預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底前刊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孫大倫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孫大倫博士（主席）

孫道弘先生（副主席）

吳玉華女士

鄧國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文中先生

李家暉先生

劉暉先生

黃子欣博士

*非執行董事：*

馮裕津先生